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3日（星期五）14:30。
-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 (5) 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7)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17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79,150,853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的股份，下同）的 63.6585%。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75,015,49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7155%；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7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135,35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30%。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70 人，代表股份 4,135,35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30%。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70 人，代表股份 4,135,35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30%。

(3)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4,951,348	99.5599	1,194,600	0.4326	20,900	0.00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919,855	70.6071	1,194,600	28.8875	20,900	0.5054

关联股东宋慧东、蒿文朋、田洪池、王泽方、吴迪、赵祥伟、王有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数为 2,984,005 股。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4,951,348	99.5599	1,194,600	0.4326	20,900	0.00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919,855	70.6071	1,194,600	28.8875	20,900	0.5054

关联股东宋慧东、蒿文朋、田洪池、王泽方、吴迪、赵祥伟、王有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数为 2,984,005 股。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奋斗者 1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4,947,348	99.5584	1,194,500	0.4325	25,000	0.009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915,855	70.5104	1,194,500	28.8851	25,000	0.6045

关联股东宋慧东、蒿文朋、田洪池、王泽方、吴迪、赵祥伟、王有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数为 2,984,005 股。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内容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8,213,153	99.6641	916,800	0.3284	20,900	0.00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197,655	77.3248	916,800	22.1698	20,900	0.5054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278,305,853	99.6973	820,100	0.2938	24,900	0.008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290,355	79.5664	820,100	19.8314	24,900	0.6021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薛玉婷、张晓武

3、结论性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4 日